

招标编号: BJYM24HW023

包号: 国产设备 03 包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科研技术设备更新项目-光电测试技术及仪器等实验室-国产设备 03 包

货物名称: 扫描电子显微镜

甲 方: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采购人)

乙 方: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人)

签署日期: 2024年12月26日 (此处空着, 当面填写)

同意此合同条款内容。

刘泽林



合 同 书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甲方）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科研技术设备更新项目-光电测试技术及仪器等实验室-国产设备03包（项目名称）中所需扫描电子显微镜（参见招标文件）（货物名称），经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以BJYM24HW023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公开/邀请）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合同通用条款；
- c. 合同专用条款；
- d. 合同附件；
- e. 合同补充协议（如有）；
- f.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g.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澄清文件）。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扫描电子显微镜

数 量：1套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人民币¥2,770,000.00 元

分项价格：详见分项报价表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1) 保证金条款：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0%先行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项目完成验收后无息退还 5%，质保期结束且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合同义务已妥为履行完毕后，采购人无息退还 5%，质保期以乙方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日期为准，但不得低于国家、行业的一般标准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

(2) 合同价款的支付：款项分两次支付

1) 首付款：合同签订 7 日内，且甲方收到乙方妥为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作为首付款；

2) 尾款：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且经甲方按学校相关规定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剩余尾款。

(3) 特别约定

由于本合同价款 100%来源于政府财政性拨付，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以财政性资金实际到位为前提，如因甲方财政性资金未到位导致甲方无法按前述付款时间节点支付款项，乙方应同意待甲方财政性资金到位后，且满足前款约定的付款条件时，甲方按工作程序支付；

(4) 关于支付路径的特别约定

1) 本合同项下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原则上均应通过共管账户支付。因此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银行开立“共管账户”，确保项目款项安全、合规支付。

2) 如因乙方未能及时开立共管账户导致双方无法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付款的，相关付款期限应予以顺延，直至乙方共管账户妥为设立后再行支付，在此期间未能支付款项不视为甲方违约。

5、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0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交货地点：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沙河校区或甲方指定地点

乙方交货时应同时提交货物的产品合格证书、保修单、使用说明书等随附单证。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甲方: 北京信息科捷大端 (印章)



2024年12月26日
合同专用章
(1)
101081723833
授权代表(签字): 穆婕

乙方: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印章)



2024年12月26日 (此处空着, 当面填写)
合同专用章
3401310413529
授权代表(签字): 司清清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太行路 55 号

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

二期 E2 楼 A 区 1-4 层, B 区 3-4 层

邮政编码: 100192

邮政编码: 231283

电话: 010-80187236

电话: 0551-63367168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学知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城南支行

账号: 0109 0375 7001 2011 1040 824

账号: 34050145860800003198

纳税人识别号: 121100006908051713

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 1.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包括技术说明、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 1.5 “甲方”系指与成交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成交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实施和安装调试的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 1.9 上述术语的具体内容须与投标文件一致。

2 技术规范

- 2.1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木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报价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 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发生第三方指控乙方提供的货物侵权的，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已经支付或虽未实际支付但已确认需要支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交货方式

- 4.1 交货方式为现场安装、调试，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5 付款条件

5.1 按合同协议书第四条约定执行。

6 技术资料

6.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随时提供技术方案及辅助资料、手册、图纸等文件。

7 质量保证

7.1 乙方须保证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是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开发的或生产的,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经正确安装能够正常调试运转。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隐蔽瑕疵)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单方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等技术指标与合同、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规定的技
术要求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故障,包括潜在的故障或使用不
符合要求等,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4小时内应针对
故障做出响应,包括但不限于及时采取修理、重作、更换或退货等质保措施。

7.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4小时内没有响应,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
合同第11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除此之外,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
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7.5 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或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全部货物妥为
交付甲方、妥为安装调试且通过甲方最终验收起不少于36个月。质保期须与投标
文件一致。

8 检验和验收

8.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性能等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规定的技
术要求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测试,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
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
检验。

8.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在根据货物实际交付情况及进度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
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8.3 甲方有在货物生产、运输及安装调试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8.4 乙方对所供产品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乙方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9 索赔

9.1 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与合同或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有不符之处，或在第 7.5 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就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向乙方提出索赔。

9.2 在根据合同第 7 条和第 8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9.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自甲方收到货物之日起至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意见之日止），如甲方发现乙方有任何与本合同对应的政府采购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内容不符的情形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将已收取的款项全额退还给甲方并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前述违约金标准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交货验收完成后，如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本合同项下的货物部分或全部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者退货。如乙方拒绝配合办理更换或退货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第 11 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9.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9.2 条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合同尾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0 延迟交货

10.1 乙方应按照“技术需求”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具体按照合同第 11 条执行。

10.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1 违约赔偿

11.1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时间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工作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仍应履行交货义务。甲方有权从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除该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全部退还甲方，同时还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赔偿甲方的损失。如该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的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12 不可抗力

- 12.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12.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3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12.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3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3 税费

- 13.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4 合同争议的解决

- 14.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15 违约解除合同

15.1 在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下，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主张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停止支付合同价款，要求乙方返还全部已支付的款项，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总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并就造成的全部损失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5.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或者提供的货物质量不合格、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15.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质保责任、售后义务等其它主要义务的；

15.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5.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5.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5.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5.1.4 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单方解除合同、擅自将合同项下的工作转包给第三方完成。

15.1.5 其它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15.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规定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对甲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甲方因乙方违约需要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律师费用、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转让和分包

17.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报价文件中载明。

18 合同修改

18.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9 通知

19.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0 计量单位

20.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 适用法律

21.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2 合同生效和其它

22.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2.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 2) 技术参数表
- 3) 交货时间及交货批次
- 4) 服务承诺

22.3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专用条款是合同通用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条款为准。合同专用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通用条款序号相对应。

1、定义

1.5 甲方：本合同甲方系指：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1.6 乙方：本合同乙方系指：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1.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调试地点位于：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指定地点。

4、交货方式

4.1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5、付款条件：按合同书第四条约定执行。

6、合同生效后，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随时提供将技术方案及辅助资料、手册、图纸等文件。

7、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同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7.1、系统运行或货物使用期间出现质量问题时，电话响应时间要求2小时内，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在72小时内解决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以确保设备正常使用。质保期内负责维修并更换除消耗品以外的零部件，维修人员的路费、食宿等自理。在保修期满之前一个月内，乙方应负责对该设备的整个系统进行一次检查、维修和保养。

各设备或软件质保情况见下表。

名称	质保期限	备注
扫描电子显微镜	三年	无

7.2、由于甲方使用不当、未被授权的拆卸、意外事故所造成的设备损坏，不在保修范围之内。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

7.3、保修期后，乙方提供有偿服务，适当收取零配件和服务费。乙方收取的零配件价款或服务费不得高于同类产品或服务的市场通行价格。

7.4、乙方在设备保修期内，每年定期上门做系统维护。

8、检验和验收：【同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应根据具体情况及进度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9、索赔：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3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9.2条

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合同尾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0、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3天内。

11、特别约定：

11.1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附件中的未尽事宜，应当按照投标文件执行。

11.3 本合同附件载明内容如与乙方投标文件不一致的，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否则应当以投标文件为准。



附件一：分项价格表（必须与投标文件内页一致）

投标人名称：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总价	备注
1	主设备/系统及标准附件	/	1		/	2770000.00	/
1.1	扫描电子显微镜主机	SEM5000X 分辨率：0.6nm @ 15 kV; 1.0nm @ 1 kV;	1		1910000	1910000	/
1.2	插入式背散射探测器	GY-BSED	1		100000	100000	/
1.3	样品交换仓	GY-ALOCK110-FE	1		60000	60000	/
1.4	双减速模式	GY-DULDEC100	1		90000	90000	/
1.5	减震台	GY-JZT	1		120000	120000	/
1.6	大图拼接&自动拼图软件	GY-SOPD	1		10000	10000	/
1.7	气体处理系统	GY-FQ108	1		30000	30000	/
1.8	EDS 能谱仪	Xplore65	1		450000	450000	/
2	备品备件		1			/	
3	专用工具		1			/	
4	安装、调试、检验	/				/	
5	培训					/	
6	售后服务					/	
7	其他					/	
8	至最终目的地运费					/	
						2770000.00	

附件二：技术参数表

投标人名称：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一、设备功能

低压超高分辨场发射扫描电镜可以用于化学、材料、物理、半导体、生物、医药等各种样品的微纳尺度表面微观形貌结构的表征和成分分析，结合能谱仪探测器还可以对材料所含元素进行成分的表征和定性分析。

二、设备技术参数

1、电子光学系统

- 1) 电子枪：肖特基场发射电子枪；
- 2) 标准模式（非样品台减速模式）分辨率：0.6 nm @ 15 kV, SE; 1.0 nm @ 1 kV, SE;
- 3) 加速电压范围：0.02 kV~35 kV；
- 4) 探针电流范围：1pA - 50nA，连续可调；
- 5) 放大倍数范围：1x~2,500,000x (1~16x 为光学放大)；
- 6) 物镜光阑：7孔可调，可实现电偏转切换，无需手动调节；具有光阑自动加热自动清洁功能，无需拆卸镜筒即可更换；

2、样品仓及样品台

- 1) 样品仓室扩展接口 16 个；样品仓容积：宽 360 mm，高 317 mm，深 310 mm；可最多同时安装三个 EDS（两个互为 180°），EDS、EBSD 共面安装并与样品台的倾转轴正交；
- 2) 五轴电动马达台，样品台移动范围：X=110 mm, Y=110 mm, Z=65 mm, T: -10° ~ +90°, R: 360° 连续可调；最大样品重量 5kg；
- 3) 最大样品尺寸：直径 260 mm，高度 70 mm；
- 4) 硬件防碰撞模块；
- 5) 实现低加速电压方式：同时具备镜筒内电子束加速和样品台减速模式；样品台偏压：-5000V~+600V；
- 6) 标准样品台：可定制不少于 20 个标准钉台（直径 12.5 mm）、3 个倾斜样品台和截面样品台等。
- 7) EDS 最佳分析工作距离：10mm（满足 X-Ray 出射角 35°）

3、真空系统

- 1) 涡轮分子泵 1 台，≥240 L/s；
- 2) 机械泵 1 台，≥240 L/min(50 Hz)；

- 3) 离子泵 2 台, $\geq 25 \text{ L/s}$;
- 4) 真空控制: 全自动, 具有真空互锁功能, 有效避免误操作;
- 5) 真空度: 电子枪真空度 $\leq 9 \times 10^{-8} \text{ Pa}$; 样品仓真空度 $\leq 5 \times 10^{-4} \text{ Pa}$;

4、附件

- 1) 镜筒内电子探测器 1 套: Inlens 探测器, 采用晶体型闪烁体探头;
- 2) 插入式背散射电子探测器 1 套, 采用半导体背散射探测器, 电机控制自动伸缩;
- 3) 旁侧二次电子探测器 1 套, 支持 SE 和 BSE 两种成像模式;
- 4) 样品仓室内 2 套相机, 垂直相机(主要用于图像光学导航)和水平相机(实时监控样品仓内样品台高度和各探测器的位置, 避免误操作产生碰撞)(最大分辨率 $\geq 2048 \times 1768$ 像素, 可实时对样品台上的不同样品进行观察和导航);
- 5) 镜筒内加速模式和样品台减速模式
- 6) 电制冷能谱仪 1 套, 窗口有效面积 65mm^2
- 7) 4 寸样品交换仓 1 套, 进样窗口透明, 支持最大尺寸直径 108mm , 高 40mm ;
- 8) 配置电镜专用减震台 1 套

5、软件和图像显示

- 1) 图像显示: 768×512 、 1536×1024 、 2048×1768
- 2) 图像扫描: 100%数字化扫描, 最大扫描和成像可达 $64\text{k} \times 64\text{k}$ 像素;
- 3) 自动调整功能: 自动聚焦、自动像散、自动亮度对比度等;
- 4) 大图拼接功能, 具有全自动大范围实时在线拼图和无人值守自动拍照功能;

附件三：质保、售后服务、培训等内容

一、售后服务方案

我公司拥有一支售后经验丰富的售后团队，凭借一直以来积累的技术和服务水平，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公司总部建有专门的售后备品备件库，配备各种相应的仪器配件及日常耗材、备品备件和整机备机，保证能长期及时提供备品备件服务。同时我公司在部分地区已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配有专业的服务工程师，当地服务人员全天候受理用户来电，保证用户在使用我公司仪器设备过程中，能够及时得到技术上的支持，我公司还在分公司和办事处设有常用备品备件库，能够及时、高效地解决仪器设备在使用中出现的问题。

服务介绍：

国仪量子致力于帮助客户更高效地推动技术的发展、探索人类的未来。我们以“一流的产品，一流的服务”为宗旨，始终坚持客户第一，始终将服务与质量放在同等的位置上，树立优秀品牌服务形象是我们不断的追求，成就客户是国仪量子永恒的服务理念。

从您想要了解国仪量子的产品和技术开始，我们的服务与支持就将伴随在您身边。无论是总部服务中心、各地分公司服务中心，还是各级授权代理商，都随时欢迎您的咨询，您可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我们：

· 电 话：400-0606-976

传 真：0551-63367168

邮 箱：service@ciqtek.com

服务中心：

合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 E2 楼 A 区 1-4 层，B 区 3-4 层

无锡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城铁站区站前路 2 号（客运西站往西 100 米）无锡量子感知研究所

我们将不断改进和完善服务体系，不断健全服务网络，将现有的合肥、无锡等服务中心拓展至全国、乃至全球，确保为您提供方便快捷的本地化服务。

欢迎关注国仪量子官方公众号，了解最新行业资讯与公司动态，如您有其他需求或建议，也可通过公众号后台发消息给我们。

服务计划：

国仪量子的服务与支持贯彻于售前、售中和售后的各个环节，各级技术支持和服务人员全程参与其中为您提供咨询并解决问题。

售前：

1. 我们将为您提供以选型推荐方案、机房布局方案、样品测试方案等为主的一系列产品和技术选购解决方案；

2. 技术支持工程师和应用工程师将与您讨论具体的方案需求以确认细节，你还可预约专业的技术支持人员前往您的所在地为您提供当面咨询服务；

3. 我们还将根据特定情况，为意向用户提供特定产品的试用及检测服务。

选购解决方案	技术支持专家	意向客户服务
选型推荐方案	专业答疑解惑	邀请参观考察
机房布局方案	提供上门咨询服务	检测服务方案
样品测试方案	提供定制需求方案	试用活动方案

售中：

- 交货前我们还会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用户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将随货物交付用户；
- 我方交付的所有货物均将在包装前按照要求进行检查清理，不留异物，并保证零部件齐全，发运前对货物进行包装，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用户指定地点；
- 针对不同的产品我们设计了对应的安装指导方案，货物到达现场后，接到通知一周内我们会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协助用户一起调试至验收合格，并在用户所在地进行免费现场培训。

出库	运输	到货
全面检查检验	防潮、防震、防锈、防破损	定制安装指导方案
出库验收清单	专业物流、依法依规运输	到货后一周内技术专家进场
保证零部件齐全、不留异物	保证货物安全运达指定地点	安装、调试、验收、培训

售后：

为了让您的设备能够更好的无故障运行、让设备的使用者操作更流畅，我们提供了专业的培训方案、维修方案以及保养方案为您保驾护航：

- 产品交付与您的第一时间，我们就将安排专业的技术支持工程师为您进行产品安装指导和现场调试检验。
- 我们将为用户建立档案，提供跟踪服务，并定期对您的产品使用情况进行巡检。
- 我们提供一系列理论学习、实践操作培训和维护保养培训，我们将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示范课培训等。
- 除了现场的技术培训，我们还将进行年度系统培训，并且会定期举办用户交流会。我们也将通过加强对各级技术支持和服务人员的技术培训，并完善技术支持与服务人员激励制度来保障我们的培训支持体系。
- 在设备保修期内，由于设备质量因素而造成的损坏，维修、零件更换、人工、差旅等一切费用由我们承担。在保修期结束前，我们为用户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技术支持专家	用户档案	现场培训	系统培训	保修期无忧
安装指导	建立用户档案	理论学习培训	年度系统培训	免费维修 免费更换零部件
调试检验	提供跟踪服务	实践操作培训	举办用户交流会	人工差旅费用由我司全部承担
提供专业培训	定期巡检服务	维护保养培训	完善服务培训制度	保修期结束前 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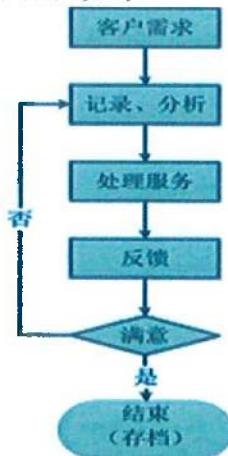
◆ 主动客户服务：

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划片区、定专人、定时间周期、包干，为客户提供主动服务，了解客户运维需求及产品使用情况，提供产品的维护、产品技术升级，对客户进行培训指导等服务。主要方式有：主动电话服务，邮件及网络了解客户需求，定期巡访等。通过定期巡访，了解客户的需求、对产品的改进建议等。对客户提供的需求及改进建议，由专人进行处理分析，及时反馈给客户。具体流程如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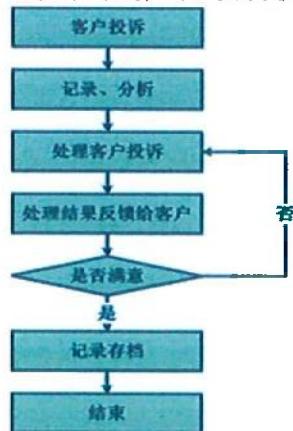
◆ 客户提出的服务需求：

客户可以通过公司设有 400 免费电话（400-0606-976）、售后服务人员的电话，公司邮箱，提出服务需求；也可以安排人员到公司进行指导并提出服务需求，对售后服务工作提出建议。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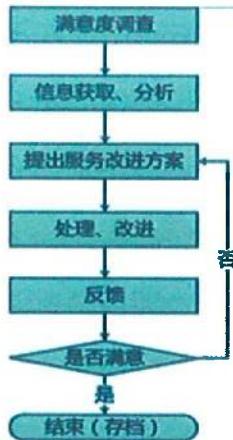
◆ 客户投诉处理流程：

负责受理和处理客户投诉，提高客户满意度，为客户营造最佳的使用环境，达到减少客抱怨和顾客流失，为公司的产品设备提供强有力的售后服务保障。



◆ 客户满意度调查工作流程：

通过了解客户对公司提供的需求，帮助客户发现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保持和不断提升客户对企业的满意度，提升企业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通过对影响顾客满意度的因素进行分析，为客户提供分层、分流和差异化服务提供依据，建立服务绩效的监督考评体系。



服务力量:

1. 我们拥有一流的生产测试设备、技术服务中心、配件库存中心、专业维修站和培训中心等机构。除了总部服务中心，还有各地分公司服务中心以及各级授权代理商可以为您提供服务与支持。
2. 在售前、售中和售后的各个环节，我们的研发部技术骨干和专家、市场部应用工程师和应用科学家、销售事业部的技术支持人员以及专业维修工程师，时刻准备发现并解决客户问题。
3. 为了向您提供及时、优质、可靠的售后服务，我们的高管团队也将择期随访以保持内外部沟通并进行服务监督。

服务中心	机构保障	技术支持	制度保障
总部服务中心	生产测试实验室	研发部：技术骨干和专家	高管团队随访制度
分公司服务中心	配件库存中心	市场部：应用工程师和应用科学家	高管团队监督制度
各级授权代理商	专业维修站	销售事业部：技术支持工程师	内部培训制度、人员激励制度
网络服务中心	专业培训中心	专业售后维修工程师	定期内外部沟通交流

4. 我们在国内备有多名专职维修工程师，负责国内用户的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工作。

序号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1	徐翔	交付与客户成功部负责人	18096673528
2	张廷赵	服务工程师	17355487992
3	沈志鹏	服务工程师	19334097015
4	任庆康	服务工程师	17351379197
5	刘怡童	SEM 应用工程师	18949302706

服务承诺:

热情专业、追求卓越、成就客户，为了及时为您提供最可靠的服务支持，我们提供如下承诺：

- 1、质保期为仪器设备（包括主机和非耗材配件）安装验收合格后三年；
- 2、我公司针对本项目配备有足够的售后服务力量，具有专门的服务团队；

3、提供 $7\times24\times365$ 免费保修服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电话响应时间2小时内，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在72小时内解决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以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4、我方技术支持热线电话：400-0606-976；邮箱：service@ciqtek.com（免费提供email技术支持，并且在24小时内回复）

5、质保期内负责维修并更换除消耗品以外的零部件，维修人员的路费、食宿等自理。在保修期满之前一个月内，我方负责对该设备的整个系统进行一次检查、维修和保养。

6、设备供货时我方将提供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及外购配件仪器说明书，并指导在使用该设备时的操作注意事项等。

服务网点明细表

总负责人姓名、职务	刁倩倩、销售经理
总负责人详细联系方式	电话：13671293302，联系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2楼C座4楼
负责事宜	有关的咨询查询、签定执行合同、无条件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等事务
统一销售及服务热线	电话：400-0606-976、传真：0551-63367168 邮箱：service@ciqtek.com（免费提供email技术支持，并且在24小时内回复）
销售及服务网点的详细地址、电话、传真	维修网点：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产业园二期E2楼A区1-4层，B区3-4层 无锡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城铁站区站前路2号（客运西站往西100米）无锡量子感知研究所 电话：400-0606-976；传真：0551-63367168
维修保养	故障维修服务：（1）故障诊断：当设备出现故障时，本公司将提供快速的故障诊断服务。（2）维修服务：我司将提供及时的维修服务，以确保设备能够尽快恢复正常运行状态。 （3）备件更换：对需要更换的配件和部件，本公司将提供原厂备件和假一罚十的保障。（4）维护报告：对于经过维修的设备，本公司将提供详细的维护报告。 升级和改进服务：（1）设备升级：对设备进行升级，以提高设备的性能和效率。（2）硬件改进：对设备的硬件部分进行改进，以提高设备的功能。（3）软件改进：对设备的软件进行改进，以提高设备的稳定性和易用性。 预防性维护服务：（1）定期巡检设备：定期到现场进行设备巡检和保养，检查设备是否存在潜在的故障隐患。（2）设备清洁：对设备的外壳、内部结构、电路板、机械部分、光学部件等进行清洗，除尘。（3）设备校验：对设备进行校验和测试，以确保设备的精确性和效率。（4）零部件更换：当发现设备配件需要更换时，本公司将提供原厂零配件进行更换。 （5）维护报告：定期向客户提供设备维护的详细报告。

二、培训方案

为保证我方所提供的仪器设备安全、可靠运行，便于采购人的运行维护，我方将展开对采购人培训合格的维护和管理人员的活动。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后，我公司免费为校方提供设备操作培训，方便使用老师对设备灵活操作和实践教学，同时保持设备安全、可靠、长期稳定运行。

1. 培训目的

本项目调试完成后，我公司对使用单位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和技术交流，为用户相关操作人员对产品的有关原理、操作、简易维护维修和管理，我方安排具有丰富经验的培训/售后工程师对相关的使用人员进行免费技术培训。

我方依据产品说明书/培训教材进行相关培训。内容包含硬件部分、软件部分及第三方接口等的原理、操作、维护维修、故障诊断和故障排除；产品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等，以保证用户的使用人员熟悉产品特点，产品结构，操作正确，具备诊断、排除一般性故障的能力，保证设备能正常运行等。

2. 培训内容

产品介绍：产品背景、产品特点、系统组成、产品结构、各功能模块及产品工作原理、实验内容等；

介绍设备的安装步骤、调试要领，关键部件的维护和保养等注意事项；并解答相关使用人员所提出的问题。

设备的操作：实验报告/数据处理，数据分析/备份/恢复等，方法建立及应用等内容，能判断、甄别排除一般故障。

软件产品的安装/卸载、联机调试、操作及相关使用。

软件产品的报告/数据管理/维护、备份/恢复、能判断、甄别排除一般故障。

第三方接口/产品的报告/数据管理、使用、维护、备份/恢复，能判断、甄别排除一般故障。

整机的日常维护、保养、注意事项等文件交接；并长期免费提供产品的性能、应用、维护及保养方面的技术咨询，也可指派专业的应用工程师进行解答或现场指导，直到用户可独立操作为止。

相关使用人员的操作答疑。

设备质保期内/外开展线上讲座需求（微信、QQ、钉钉等），直到用户可独立操作为止。

培训结束，我公司与使用方签订验收报告。

3. 培训对象

用户根据设备的使用情况，安排相关人员参与培训，人数用户自定。

4. 培训教材

我公司依据培训计划的内容，免费为用户准备如下培训材料：

设备中文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

设备装箱清单、安装图纸等。

设备操作、数据处理软件等。

电子文档等多种形式的培训教材。

5. 培训时间、地点

1、时间：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

2、地点：学校指定交货地点或我公司培训课程开设地点。

3、我方负责对采购人提供至少一次不少于 5 个工作日（5 人次）的现场技术培训，以便工作人员在培训后能熟练地掌握系统的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系统障碍。

6. 培训模式

➤ 现场培训

依据用户需求，指派专业的售后/应用工程师到用户指定地点进行培训服务。我方专业售后工程师/应用工程师为用户提供免费的培训服务，培训的具体时间可依据用户的具体要求而定，设备安装调试前/后均可。

➤ 不定期技术培训

可采用现场、多媒体等方式，讲解系统/设备的构成、工作原理、基本操作、仪器维护、故障排除、方法建立及应用等，使用户对该系统/设备有充分的认知。使其熟练掌握该系统的各种配置、功能、操作规程、注意事项等。通过现场对系统/设备的操作培训，使操作者能独立完成设备的操作。

7. 培训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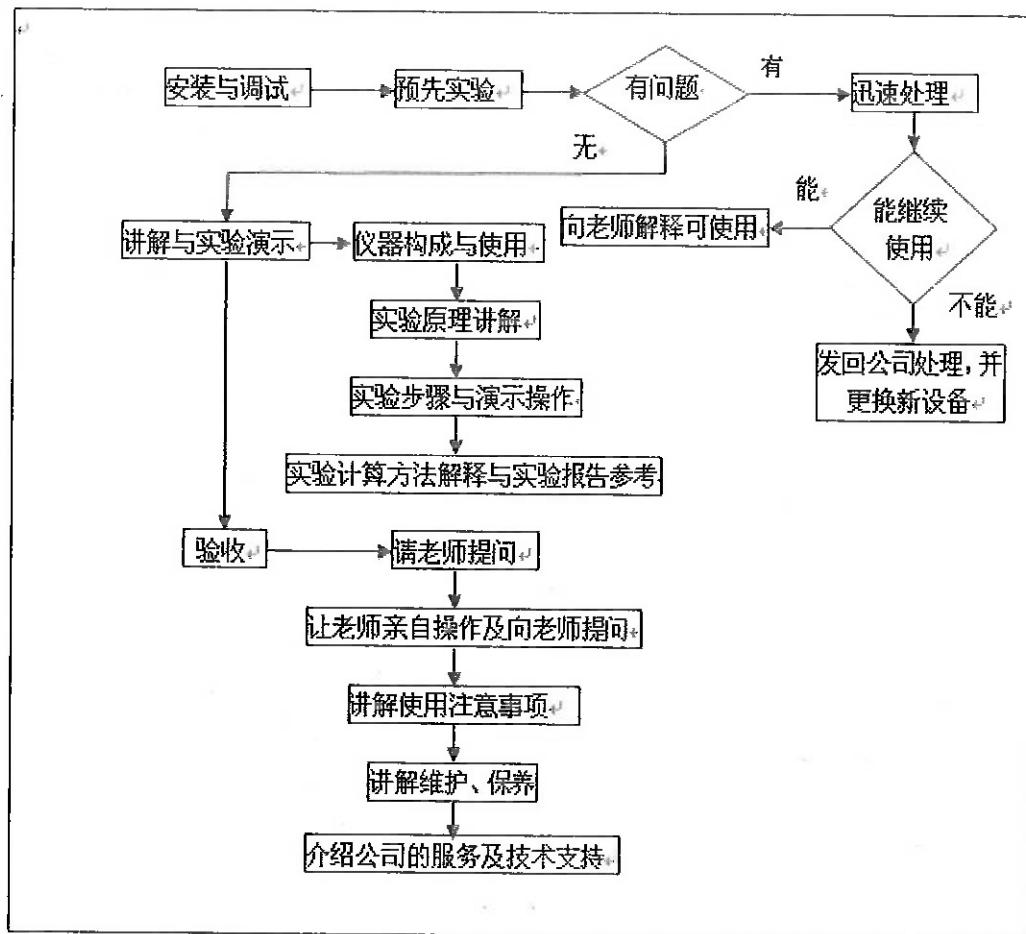
培训计划根据售后工程师现场安装进度与最终用户协商并执行（售后工程师/安装工程师依据用户要求，可略做调整）预计培训计划如下：

序号	培训内容	培训费用	培训地点
1	产品介绍：产品背景、产品特点、系统组成、产品结构、各功能模块及产品工作原理、实验内容等	免费	使用现场
2	介绍设备的安装步骤、调试要领，关键部件的维护和保养等注意事项；并解答相关使用人员所提出的问题。	免费	使用现场
3	设备的操作：实验报告/数据处理，数据分析/备份/恢复等，方法建立及应用等内容，能判断、甄别排除一般故障。	免费	使用现场
4	软件产品的安装/卸载、联机调试、操作及相关使用	免费	使用现场
5	软件产品的报告/数据管理/维护、备份/恢复、能判断、甄别排除一般故障。	免费	使用现场
6	第三方接口/产品的报告/数据管理、使用、维护、备份/恢复，能判断、甄别排除一般故障。	免费	使用现场
7	整机的日常维护、保养、注意事项等文件交接；并长期免费提供产品的性能、应用、维护及保养方面的技术咨询，也可指派专业的应用工程师进行解答或现场指导，直到用户可独立操作为止。	免费	使用现场
8	相关使用人员的操作答疑	免费	使用现场
9	设备质保期内/外开展线上讲座需求（微信、QQ、钉钉等），直到用户可独立操作为止。	免费	使用现场
10	培训结束，我公司与使用方签订验收报告	免费	使用现场

8. 免费培训：

我公司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免费为用户提供实验资料、说明书、工具光盘，设备操作视频、数据处理软件等。

9. 培训流程/步骤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附件五：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贺羽（姓名）系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刁倩倩（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处理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科研技术设备更新项目-光电测试技术及仪器等实验室-国产设备 03 包（项目名称）合同履行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履行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或印鉴）：贺羽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刁倩倩

通讯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2楼A区1-4层，B区3-4层

固话及手机：0551-63367168

日期：2024年12月26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附件六：被授权人近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



社会保险登记号: 91110108MACCHDLQ4U

校验码: kq18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8MACCHDLQ4U

查询流水号: 1101082024122309047

单位名称: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查询日期: 2024年09月至2024年11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刁倩倩	13092819900818172X	养老保险	2024年09月	2024年11月	3
			失业保险	2024年09月	2024年11月	3
			工伤保险	2024年09月	2024年11月	3
			医疗保险	2024年09月	2024年11月	3
			生育保险	2024年09月	2024年11月	3

备注:

1. 如需鉴定真伪, 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uwu.rsj.beijing.gov.cn/hjdd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科研技术设备更新项目-光电测试技术及
仪器等实验室-国产设备 03 包
中标通知书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科研技术设备更新项目-光电测试技术及仪器等实验室-国产设备 03 包（项目编号：BJYM24HW023）的公开招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认贵公司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

人民币小写：2,770,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柒万元整

请贵公司于本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国投财富广场 5 号楼 12A15 室

传真：010-63268382

电话：010-63268382 转 8007

邮箱：b.jymxmg1@163.com